

叢書編
資料庫
文獻國民

近代交通史全編

交通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鐵道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編纂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圖

48

交通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鐵道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編纂

近代交通史全編

第四八冊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近代交通史全編/交通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鐵道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編纂.一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09.12

ISBN 978 - 7 - 5013 - 4209 - 9

I. 近… II. ①交… ②鐵… III. 交通運輸史—中國—近代 IV. F512.9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9)第 203965 號

責任編輯：殷夢霞 李強

ISBN 978-7-5013-4209-9



書名 近代交通史全編(全四十八冊)

著者 交通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鐵道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編纂

出版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原北京圖書出版社)

(100034 北京市西城區文津街 7 號)

發行 010 - 66139745 66151313 66175620 66126153

66174391 (傳真) 66126156 (門市部)

E-mail btsfxb@ nlc. gov. cn (郵購)

Website www. nlcpress. com→投稿中心

經銷 新華書店

印刷 河北三河弘翰印務有限公司

開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張 1560

版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版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書號 ISBN 978 - 7 - 5013 - 4209 - 9

定價 28000.00 圓

第四十八冊目錄

交通史總務編第五冊

第五章 庶政	一
第一節 機關	
第一款 憲政研究所	三
第二款 憲政籌備處	三
第三款 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	三
第四款 圖書通譯局	五
第一項 起原	七
第二項 成績	七
第三項 印刷處	八
第五款 郵電派辦處	九
第六款 統計處	一六
第一項 緣起	一六
第二項 組織及進行	一七

第三項 成績	二二
第七款 統計委員會	二三
第八款 交通博物館	二五
第九款 圖書館	三七
第十款 編譯處	四七
第一項 組織	四八
第二項 計畫及成績	五四
第三項 兼辦交通月刊圖書館及交通史	五四
第四項 減費及結束	五七
第五項 兼辦交通月刊圖書館及交通史	五八
第六項 減費及結束	五九
第七項 兼辦交通月刊圖書館及交通史	六〇
第八項 兼辦交通月刊圖書館及交通史	六一
第九項 兼辦交通月刊圖書館及交通史	六二
第十項 兼辦交通月刊圖書館及交通史	六三
第十一項 兼辦交通月刊圖書館及交通史	六四
第十二項 兼辦交通月刊圖書館及交通史	六五
第十三項 兼辦交通月刊圖書館及交通史	六六
第十四項 賑災委員會	六七
第十五項 北省旱災之賑災委員會	六八
第十六項 日災濟助會	六九
第十七項 近畿及東南水災之賑災委員會	七二
第十八項 防疫事務處	七四
第十九項 交通研究所	七五

第十七款 交通研究會	八五	第二項 籌備目錄	二三七
第十八款 部務委員會	九四	第三項 路政事項	二四一
第十九款 部務會議	九六	第四項 電政事項	二四二
第一項 會議之始末	九六	第五項 航政事項	二四四
第二項 議案及其結果	一〇〇	第六項 有關交通事項	二四七
第二十款 交通會議	一〇三	第三節 法規	二四九
第一項 會議之始末	一〇三	第一款 與交通有關之法規	二四九
第二項 議案及其結果	一一四	第二款 法制起草	二五四
第二十一款 路電會議	一五六	第一項 郵傳部議事處之起草	二四五
第二十二款 民國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一八二	第二項 圖書通譯局	二五五
第二十三款 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一八九	第三項 參議廳法制科之草起	二五九
第二十四款 交通史編纂處	一九二	第三款 交通部之起草	二七二
第二節 憲政籌備	一九九	第四節 統計	二七三
第一款 清代之籌備	一九九	第一款 統計機關之沿革	二七三
第一項 分年籌備事項	一九九	第二款 統計之概要	二七三
第二項 籌備成績	二三四	第五節 部報	二七七
第二款 民國時之籌備	二三四	第一款 交通官報	二七八
第一項 憲法有關交通之條文	二三四	第二款 交通月刊	二八〇

第二項 籌備目錄	二三七	第三項 路政事項	二四一
第三項 路政事項	二四一	第四項 電政事項	二四二
第四項 電政事項	二四二	第五項 航政事項	二四四
第五項 航政事項	二四四	第六項 有關交通事項	二四七
第六項 有關交通事項	二四七	第三節 法規	二四九
第三節 法規	二四九	第一款 與交通有關之法規	二四九
第一款 與交通有關之法規	二四九	第二款 法制起草	二五四
第二款 法制起草	二五四	第一項 郵傳部議事處之起草	二四五
第一項 郵傳部議事處之起草	二四五	第二項 圖書通譯局	二五五
第二項 圖書通譯局	二五五	第三項 參議廳法制科之草起	二五九
第三項 參議廳法制科之草起	二五九	第三款 交通部之起草	二七二
第三款 交通部之起草	二七二	第四節 統計	二七三
第四節 統計	二七三	第一款 統計機關之沿革	二七三
第一款 統計機關之沿革	二七三	第二款 統計之概要	二七三
第二款 統計之概要	二七三	第五節 部報	二七七
第五節 部報	二七七	第一款 交通官報	二七八
第一款 交通官報	二七八	第二款 交通月刊	二八〇

第三款 交通公報	二八六
第六節 賑務	
第一款 北省旱災之賑務	二九一
第一項 賑災	二九一
第二日 簡賑	二九一
第二日 工賑	二九六
第三日 附捐	三〇〇
第四日 捐輸	三一四
第二項 運賑	三一六
第二款 民國十年東南水災之賑務	三二
第一項 附加賑捐	三三
第二項 賑運	三三九
第三款 日本震災之賑務	三四一
第四款 十三年近畿及東南水災	三四四
第一項 附捐	三四四
第二項 販運	三四九
第七節 圖書	三六三
第一款 公家出版物	三六三

第一項 交通類	三六三
第二項 路政類	三六五
第三項 電政類	三七三
第四項 郵政類	三七四
第五項 航政類	三七六
第二款 私家出版物	三七七
第一項 交通類	三七八
第二項 路政類	三七八
第三項 電政類	三八二
第四項 航政類	三八三
第五項 航空類	三八三
第八節 諸會	三八五
第一款 中華全國鐵路協會	三八五
第一項 成立	三八五
第二項 章程及組織	三八六
第三項 職員及會員	三九八
第四項 會所	四〇一
第五項 支部	四〇一

第六項 集會	四〇四
第七項 商榷全國路線	四〇九
第八項 建議案及議決案	四一二
第九項 會報及出版物	四二四
第十項 聯絡及調查	四二七
第十一項 講演	四二八
第十二項 鐵路救亡會	四三〇
第十三項 太平洋會議鐵路問題研究會	四四六

第十四項 圖書室	四五九
第十五項 游藝室	四六〇
第二款 鐵道協會	四六〇
第三款 中華工程師學會	四七四
第四款 太平洋會議鐵路問題共攻會	四七九
第五款 電政同人公益會	四八五
第六款 交通協進會	四九八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簡介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原名書目文獻出版社，一九七九年成立。一九九六年更名為北京圖書館出版社，二〇〇八年改為現名。

本社是文化部主管、國家圖書館主辦的中央級出版社。二〇〇九年八月新聞出版總署首次經營性圖書出版單位等級評估定為一級出版社，並授予『全國百佳出版單位』稱號。

建社三十年來，依託國家圖書館的豐富館藏，並與各圖書館密切合作，形成了兩大專業出版特色：一是編輯出版圖書館學和資訊管理科學著譯作，出版各種書目索引等中文工具書。二是整理影印中文古籍等各種稀見歷史文獻；此外還編輯出版各種文史著作和傳統文化普及讀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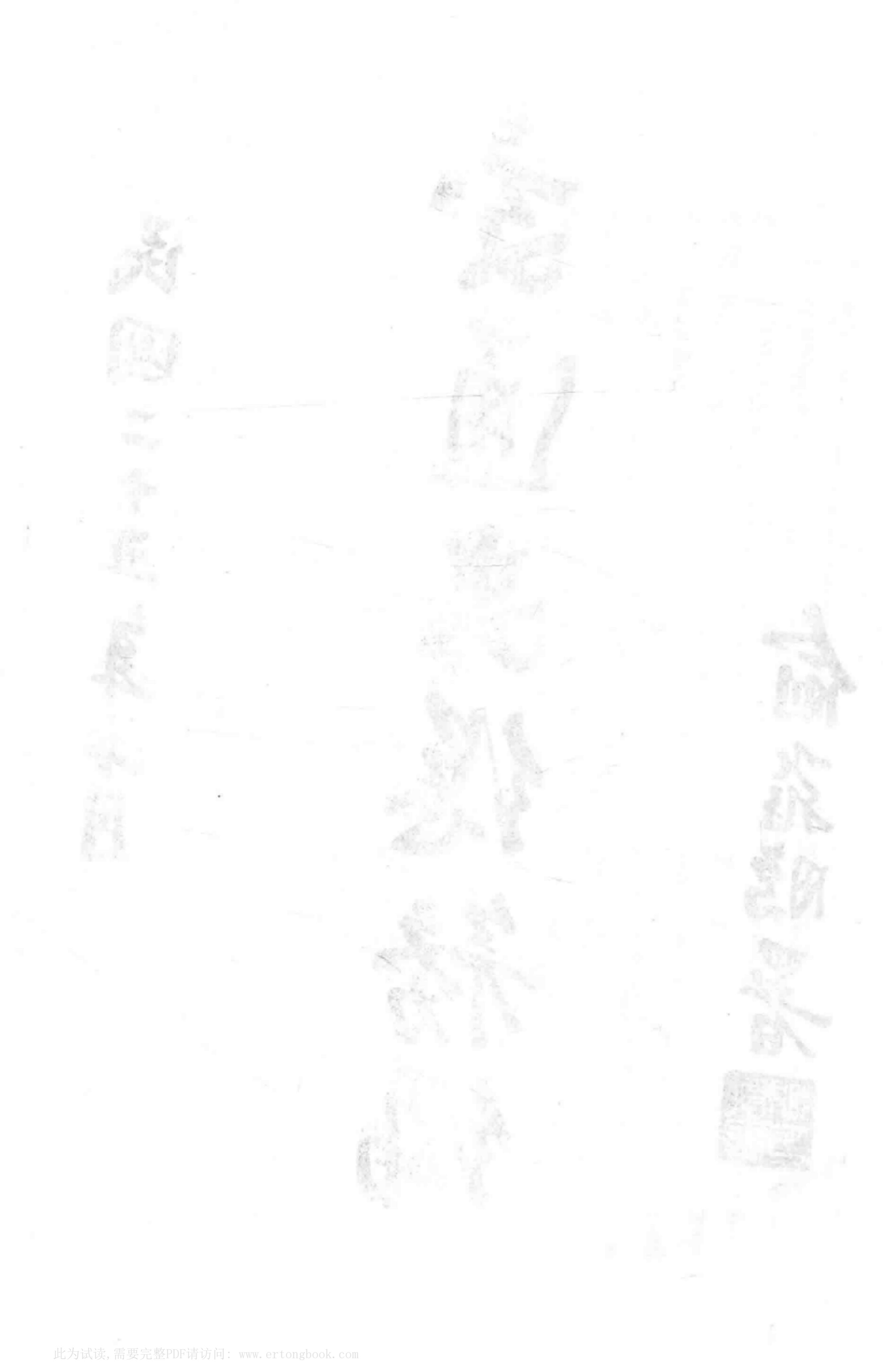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設有社長總編辦公室、財務部、營銷策劃部、古籍影印編輯室、圖書館學情報學編輯室、綜合編輯室、文史編輯室、中華再造善本編輯室、發行部、儲運部等部門。

民國二十五年八月

安
通
史
總
務
局

俞兆鴻署





交通史總務編

第五章 廉政

第一節 機關

第一款 憲政研究所

光緒三十四年八月詔旨預備立憲限內外各衙門將此後九年應行籌辦憲政分期奏明於是郵傳部遵旨特設憲政研究所於部內以左丞李焜瀛右丞李經楚左參議梁士詒右參議胡祖蔭爲提調丞參上行走陳聯林炳章爲副提調以葉恭綽陳應濤畢承緝何葆麟章華胡維賢庚晉阮維和蔣尊輝同林何林椿周炳蔚爲股長賀良模等二十人爲股員本處所辦事項具見憲政籌備章第一節第二節內宣統二年二月十八日奏改爲憲政籌備處

第二款 憲政籌備處

宜統元年十二月二十日憲政調查館奏請飭京外各衙門設立憲政籌備處以歸劃一二年二月十八日郵傳部乃啟憲政研究所爲憲政籌備處奏聞奉旨依議

郵傳部尚書徐世昌奏摺

宜統元年十二月二十日欽奉諭旨憲政調查館奏請飭京外各衙門設立憲政籌備處並將次月十三日上諭恭書懸挂一摺着依議欽此欽遵咨鈔到部原奏內稱擬令京外各衙門一律設立籌備處並聲明從前所已設者由各該

衙門改易今名等因編維預備立憲頭緒紛繁自非專設機關無以提掣綱要况臣部所司交通各政與憲政進行之
遲速均屬息息相關尤應急起直追方足以利推行而期進步查臣部原設憲政研究所由臣等督率丞參以下各員
隨時規畫所有九年籌備事宜暨第二屆籌備成績第三年籌備實情迭經奏咨在案茲值奉旨設立專處俾資籌備
自應遵照憲政館所奏改爲憲政籌備以昭劃一凡臣部所轄各政已辦者應如何考查成績未辦者應如何督令成
功其關於預算者應如何稽覈盈虛以時酌劑其關於核議者應如何研究利弊以慎施行仍由臣等責成丞參督同
該處員司認真經理並遵將上年十月間欽奉上諭恭書懸挂藉資協助總期九年以內漸臻美善以冀仰副朝廷立
憲求治之意其原派各員向未支薪水仍照舊辦理合併聲明除將該處員名咨館查核外所有臣部連設憲政籌
備處緣由謹悉摺具陳

同月派左丞李焜嶽右丞李經楚左參議梁士詒右參議胡祖蔭充提調丞參上行走陳毅林炳章充副提調司員宋志焯
陳繼淳學承細何葆麟章華胡維賢庚耆阮維和蔣尊祿同林何啓椿周炳蔚充股長五月加派翰林院侍講張善爲副提
調

同年六月尚書徐世昌諭九月初一日爲資政院第一次開院之期本部奏派之憲政籌備處亟應切實籌辦以備舉行所
有前派該處提調副提調暨股長股員著於每星期齊集該處二次將本部所轄各項要政妥慎籌辦隨時回宣核辦
八月署尚書沈雲沛諭本部現擬接收郵政推廣航業以及籌備憲政事務股繁須有專員管理方免貽誤應將憲政籌備
處川粵漢籌備處併爲本部籌備處名則劃一事則分任以收策力之效原派人員仍照舊辦理（本處所辦事項具見憲
政籌備節內第一款）

民國交通部成立本處隨即停部一併取消

第二款 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

民國十三年二月國務院爲籌備實施憲政函交通部請組織憲政實施委員會

附國務院致交通部函

據本院憲政實施籌備處呈稱實施憲政頭緒萬端各部院處各有負責籌備之機關不足以策進行而徵實政務由本院分函各部院處各設籌備實施憲政機關定名曰某某部或院或處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尅日組織成立等語查現在憲法業經公布該處呈請各部院處組織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一節自應從速籌辦以資進行除分行外相應函達查照辦理

同月十九日交通部部令公布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章程

附交通部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章程

第一條 交通部爲籌備施行憲法上屬於本部主管事項設立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

第二條 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之職務如左

- 一 關於憲政實施手續之研究事項
- 二 關於憲政實施上之解釋事項

三 關於憲政規定與各官署及地方劃分權限事項

四 關於根據憲法應行擬訂或修正各項法律案及法規事項

五 其他與憲法關係事項

第三條 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設委員十五人由 總長於本部職員中派充之

第四條 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所辦事項隨時具案呈請 總次長核奪

第五條 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所辦事項與主管各處司有關係者應先會商接洽

第六條 本部派赴國務院憲政實施籌備處委員應隨時將該處所議及應行接洽事項報告本會其經該處議定屬於本部應辦之事項本會各委員應分任之

第七條 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設事務員及書記若干人由委員于部員中遴選呈請核派

第八條 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各職員均不另支薪津

第九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

同月部令派陸夢熊于峻年包光鏞殷泰初祝書元蕭永熙顏德慶閻作霖張毓書劉成志尤桐孫白英吳昆吾汪文璣兼充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委員四月派徐洪充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委員

三月本會各委員會商擬定辦事規則六條呈交通部核定派陸夢熊為主任委員復指定劉成志孫白英吳昆吾汪文璣為駐會辦事委員

附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辦事規則

第一條 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次長於委員中指定之主持會內一切事務

第二條 本會設駐會辦事委員四人由次長於委員中指定之輔佐主任委員整理會務并研究本會章程第二條所列各事項

第三條 本會每星期開會一次於星期四行之但因特別事故得開臨時會

第四條 本會開會時以主任委員主席如因事未能出席得委託其他委員代理

第五條 本會開會時如委員不克出席得委託代表列席與議

第六條 本規則自呈奉批准日施行

本會組織成立經開會十次討論籌備實施各辦法（詳見憲政籌備節）嗣因政府改執政制憲法無效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交通部令本部憲政實施籌備委員會著即裁撤

第四款 圖書通譯局

第一項 起原

清光緒三十三年郵傳部尙書陳璧以舉辦路電郵航四政非借鑑各國成規不足以資取捨於是年六月奏定郵傳部官制摺中聲明在部設立圖書館通譯局各一處八月諭本部奏設通譯局圖書館正在妥籌辦法一時未能成立現先設一通譯圖書處酌派繙譯能員將調取各國船路電郵四政各件有關於我國辦法者迅速譯出遴選通才以總其成派調部行走擬保顧問官湖北存記道宋育仁爲總辦員外郎孫寶瑄協同辦理陳壽彭孫筠充總繙譯所有本部官報事宜歸併該處迅速籌畫早日出報以興新政九月初六日諭檢討林步隨調充圖書通譯處協同辦理九月初四日郵傳部片奏設立圖書通譯處奉旨依議

附郵傳部尙書陳璧奏片

再臣部會同軍機大臣奏定本部官制清單聲明擬設圖書館通譯局兩處業經奉旨允准在案現在邁入新署規模粗備亟應購置東西圖籍藉爲研究四政之資茲擬暫於署內共設圖書通譯處一區先立基礎分咨出使大臣調取各國船路郵電規則章程酌派能員分類繙譯並遴選通才以總其成查有湖北存記道宋育仁留心新政稽覈精詳擬請派爲該處總辦並派充臣部二等顧問官一俟局面擴充再當分設館局以符原奏謹附片具陳

十一月尙書陳璧諭圖書通譯處現經憲政館送到書籍並前存司各國各書籍種類最多應即派員編纂成書俾資研究

參議廳僉事陳毅兼充總纂知縣陳壽彭派充幫總纂准分編譯編輯校勘三科辦事所有前派在該處各司員暫作科員務必勤慎將事毋稍遲延是爲至要

同月改圖書通譯處名爲圖書通譯局二十八日片奏請頒給關防奉旨依議

附郵傳部尙書凜璧奏片

再臣部奏定本部官制清單內開應設圖書館通譯局兩處嗣後奏明習於署內共設圖書通譯處一區先立基礎均經奉旨允准在案查臣部搜羅四政各圖書及各項合同章程均須詳細編譯擬統設圖書通譯局以資編纂照臣部各廳司鋪頒印信成案請由禮部鑄銅質關防一顆文曰郵傳部圖書通譯局關防以資信守恭俟命下欽遵咨照辦理先由臣部刊刻木質關防頒發該局明用謹附片具陳伏乞聖鑒

第二項 成績

圖書通譯處改爲局後廣續編譯審稿並着手編案修律

三十四年正月尙書陳璧諭圖書通譯局分設各科目自應派員辦事以專責成派邢端陳士芑陸夢麟充編譯科科員鑄書黃嵩齡充編輯科科員其校勘科所設印刷所除已派金恭壽林壽熙兼管該所一切庶務外加派候補同知許炳璜前禮部主事林師望充校勘科科員各宜勤慎從公毋負委任

三月各駐使咨送到鐵路圖有民有法律派圖書通譯局迅速分譯覺編刊布以資研究勿得稍延四月尙書陳璧諭咨取各國圖有民有鐵路法律將次到齊前飭圖書局迅速譯出排印尙未就緒專派秘書郎雲書主事程明超僉事曾毓芳督催限五月初一日以前編次成帙以便分別施行

同月尙書陳璧諭因各廳司新定烏布業經分別派充所有圖書通譯局亦應一律更定署右參議陳毅派充總纂候補主